

证券代码：831983

证券简称：春盛药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 时 30 分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31983 | 春盛药业 | 2025 年 5 月 13 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都江堰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付劲松、崔光钧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2024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。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骆春明董事长作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报告就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东会议决议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并对公司经营业绩、公司治理情况等进行了全面汇报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就 2024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董事会编制《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就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会在总结 2024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满足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，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作顺利，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等文件》等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对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核查，出具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-35,354,427.00 元，股本总额为 31,020,408 股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**（一）登记方式**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3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**（二）登记时间：**2025 年 5 月 18 日 8 时 30 分—9 时 30 分。

**（三）登记地点：**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**四、其他**

**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**公司董事会秘书郭超华 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四川都江堰经济开发区金藤大道 15 号 电话：028-87235808 传真：028-87235808

**（二）会议费用：**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**（三）临时议案：**如有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董事会。

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